

证券代码：838992

证券简称：国讯股份

主办券商：国盛证券

南昌国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7月19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7月14日以电话或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杨传泰
- 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秘书杨思萌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与国盛证券充分沟通和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

持续督导协议，并拟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生效。该协议生效后，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将不再担任国讯股份的主办券商，不再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公司拟与承接主办券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生效。自协议生效之日起，由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国讯股份的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关于公司与国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事项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解除与主办券商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持续督导协议，为确保公司本次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事宜工作的顺利、高效的进行，现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有关主管部门的要求全权办理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授权权限包括但不限于签署合同、向监管机构报送资料等，授权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提请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4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如下议案：

议案一：《关于公司与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议案二：《关于公司与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议案三：《关于公司与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议案四：《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事项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南昌国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南昌国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19日